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

第 5 屆第 19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

地 點：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 22 號 17 樓[紡拓大樓會議室]

主 席：劉維琪董事長

出席人員：

丁董事振源、李尹緒瑛董事、吳董事宗原、呂董事慧芳、李董事繼來、林董事政鴻、洪董事清池、徐董事守德、陳董事建佑、鄭董事智勇、張董事海燕、黃董事柏翔、葛董事自祥、謝董事宗興、魏董事雪玲。

列席人員：

教育部監理會賴執行秘書俊男、教育部監理會辜組長蘭棻、教育部監理會王姿文小姐、孔執行秘書秀琴、李顧問瑞珠、黃執行長東烈、李副執行長承錫、柳組長信泰、莊組長明軒、吳組長靜宜、謝組長錦銓、林組長元培、高專員兼代理組長慧芬。

請假人員：

朱董事元祥、史董事慶璞、李董事祖德、張董事日亮、林常務監察人秀敏、教育部吳專員彩昕、廖顧問益興、方顧問元沂、王顧問金龍、丁顧問克華、黃顧問顯華、尤顧問榮輝。

記錄：吳怡萱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確認第 5 屆第 18 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

決 議：修正後確認。

肆、報告事項

一、業務組：

(一)截至 108 年 6 月 15 日止，尚未繳納新制儲金者有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107 年 9 月份至 108 年 1 月份)、亞太創意技術學院(107 年 12 月份至 108 年 4 月份)，學校所屬各主管機關業已依法完成撥繳。

(二)108 年 5 月份參加新制儲金教職員人數共計 5 萬 3,565 人，其中教師 3 萬 9,805 人(74%)，職員 1 萬 3,760 人(26%)，較去年同期 5 萬

5,829 人減少 2,264 人(4.05%)。

(三)108 年 5 月份已生效退休、資遣、撫卹及離職案件共計 38 件，其中退休案 10 件(26.32%)、資遣案 3 件(7.89%)、撫卹案 4 件(10.53%)及離職案 21 件(55.26%)，較去年同期 67 件減少 29 件(43.28%)。

(四)有關自主投資推動情形，在 108 年 5 月份在職教職員中，已完成風險屬性評估者占 59%，相較去年同期 55%增加 4%；選擇保守型者占 70%，相較去年同期 76%減少 6%；選擇穩健型者占 15%，相較去年同期 11%增加 4%；選擇積極型者占 12%，相較去年同期 11%增加 1%，選擇人生週期型者占 3%，相較去年同期 2%增加 1%。

(五)截至 108 年 6 月 28 日止，共計 159 所私立學校辦理增額提撥，較去年同期 127 所增加 32 所(25.1%)；其中 141 所進行提撥作業，較去年同期 113 所增加 28 所(24.8%)，各學制辦理情形(詳如附件 2)。尚有 205 所學校未辦理增額提撥(名單詳如附件 3)，參加增額提撥各學制提撥情形一覽表(詳如附件 4)。另，在 108 年 5 月份參加儲金之 5 萬 3,565 位教職員中，可參加增額提撥的人數為 3 萬 7,535 人，即 70%教職員享有增額提撥。

(六)銘傳大學、僑光科技大學，擬修正其增額提撥金辦法，爰報本會審查，經審查後均符合增額提撥審查原則(詳如附件 5、附件 6)。

決 定：洽悉。

二、財務組：

(一)檢陳 108 年 5 月 31 日第 5 屆第 17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7)。

(二)檢陳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執行秘書 108 年 5 月份原私校退撫基金及私校退撫儲金投資組合績效評估專案報告(詳如附件 8)。

(三)檢陳 102 年 3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5 月 31 日，私校退撫儲金配置組合(詳如附件 9)、增額提撥配置組合(詳如附件 10)及 1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5 月 31 日原私校退撫基金配置組合(詳如附件 11)。

(四)檢陳 1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6 月 26 日，各投資組合標竿指標

報酬率、資產規模以及今年以來報酬率摘陳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億) / %

	標竿指標 報酬率	私校退撫儲金		增額提撥	
		金額	報酬率	金額	報酬率
保守型	6.19%	411.28	6.25%	9.40	5.75%
穩健型	11.75%	67.23	12.07%	1.96	11.29%
積極型	13.84%	47.46	14.35%	2.16	14.52%
合計		525.97		13.52	

(五)截至 108 年 5 月 31 日止，原基金資產規模為 28.08 億元、今年以來報酬率為 0.22%。

(六)截至 108 年 5 月 31 日止，自主投資推動基本概況如下表：

	未完成 風險評估	已完成風險評估				
		未選擇組合	已選擇組合			
			保守型	穩健型	積極型	人生週期型
人數	21,859	14,374	1,383	7,896	6,613	1,448
百分比	41%	27%	2%	15%	12%	3%
今年以來 增減人數	-664	-544	124	567	140	112

(七)檢陳 108 年 6 月份私校退撫儲金資產配置調整建議書(詳如附件 12)及 108 年 7 月份原私校退撫基金投資組合及篩選投資標的建議書(詳如附件 13)。

(八)檢陳業經 108 年 6 月 28 日第 5 屆第 18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決議通過之 108 年第 3 季，原私校退撫基金及私校退撫儲金備選基金名單(詳如附件 14)。

(九)檢陳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原私校退撫基金各主管機關財務缺口撥補情形統計如下表：

新臺幣：元

主管機關 \ 項目	106 年度缺口 待撥補金額(A)	107 年度缺口 待撥補金額(B)	待撥補總金額 (C=A+B)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73,026,592	73,026,592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39,458,304	218,561,020	358,019,324
合計	139,458,304	291,587,612	431,045,916

決 定：洽悉。

三、會計組：

檢陳截至 108 年 5 月 31 日止，財務報表、私校退撫儲金給付明細表，與原私校退撫基金收支報告表(詳如附件 15-附件 16)。

決 定：洽悉。

四、稽核組：

(一)業經董事會確認之 108 年 5 月份稽核報告暨歷次內部稽核查核缺失事項追蹤報告，已於 108 年 6 月 18 日以儲金稽字第 1081000818 號函報教育部，並副知本會監察人。

(二)依 108 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內部稽核作業，業已完成 6 月份稽核報告(詳如附件 17)，歷次內部稽核缺失事項追蹤改善情形(詳如附件 18)。

決 定：洽悉。

五、秘書組：

(一)依本會『工作規則』辦理公開招募作業，經考評後由謝錦銓先生擔任財務組組長職缺，並自 108 年 6 月 27 日到任試用(簡歷資料詳如附件 19)。

(二)教育部 108 年 6 月 25 日召開私校退撫條例後續子法修正之會議，會議中經討論後，本會應配合修正施行之私校退撫條例第 20 條，修正『組織及管理辦法』第 3 條「儲金管理會掌理事項」(修正條

文內容詳如附件 20)。

承上，併同修正本會『捐助章程』第 3 條「儲金管理會掌理事項」
(修正條文內容詳如附件 21)。

決 定：洽悉。

六、資訊組：

本會「108 年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第 2 次電子郵件測試於 108 年 6 月辦理，測試結果：開啟郵件 4 人次、點擊連結 1 人次及輸入密碼 1 人次。將持續於每月月會進行資安宣導，並不定期以電子郵件告知全會近期資安新聞事件，以強化同仁資安意識。

決 定：洽悉。

伍、討論提案

第一案

提案單位：業務組

案 由：有關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擬為其教職員辦理增額提撥，由本會收支保管，並訂定增額提撥金辦法，是否同意，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依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 108 年 6 月 25 日鳳科大人字第 1080000754 號函辦理。
- 二、本案增額提撥金辦法(詳如附件 22)，已明訂提撥金之存放、提撥、領取方式、自負盈虧及應揭露於財務報表中…等相關規定，經本會審查，均符合增額提撥審查原則。

決 議：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業務組

案 由：有關本會研擬之『增額提撥金作業要點(草案)』，是否同意，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依本會第 5 屆第 18 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決議內容辦理。

二、經彙整前開會議與會意見，就『增額提撥金作業要點（草案）』予以修正（詳如附件 23）。

決 議：修正後通過。

第三案

提案單位：業務組

案 由：有關本會研擬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辦理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金資遣給與定期給付分期請領實施計畫（草案）』，是否同意，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為配合私校退撫條例第二十條修正，本會應設計分期請領制度予私校教職員選擇。
- 二、旨揭『分期請領實施計畫（草案）』（詳如附件 24），俱依本會與信託銀行建構之分期請領制度，並配合私校退撫條例現行條文及自主投資實施計畫研擬。

決 議：修正後通過。

第四案

提案單位：財務組

案 由：有關修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推動私立學校教職員個人專戶自主投資運用實施計畫』（以下簡稱自主投資實施計畫），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配合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第 10 條修訂內容，教職員未來若未選擇個人投資標的者，將由本會依其年齡配置於人生週期型投資標的組合（以下簡稱人生週期基金）（詳如附件 25_P.1），並經 108 年 6 月 28 日第 5 屆第 18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決議通過。
- 二、檢陳『自主投資實施計畫（草案）』（詳如附件 25_P.2-P.14）及「自主投資實施計畫第四點、第九點、第九點附表 2 修正草案對照表」（詳如附件 25_P.15-P.19）。

三、本案經審議通過後，將函報教育部核定。

決 議：通過。

第五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 由：有關教育團體推薦董事代表席次1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第四條條文略以，教職員代表及教職員推薦專家代表人數不得少於總數三分之二；另依本會『組織及管理辦法』第6條第3項規定，教育團體推薦人數逾六人時，由儲金管理會協調決定之。
- 二、本會第4屆第23次董事會議決議，第5屆教育團體董事席次：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二席、中華民國私立大學校院協進會一席、中華民國私立科技大學校院協進會一席、中華民國私立教育事業協會一席及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文教協會一席。有關第6屆教育團體董事席次之分配究否依循前例辦理，提請討論。

決 議：依循前例辦理。

陸、臨時動議

李董事繼來建議：有關業務組報告事項(五)尚未開辦增額提撥學校名單(附件2)，請修正其學校名稱。

決 議：請業務組通知學校來函辦理更名。

柒、散會(下午4時30分)